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六樓行政會議室(接續行政會議後召開)

召集人：李副校長一民(石岳峻圖資長代理)

與會人員：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史惠婷行政秘書代理)、粘教務長振和、廖學務長漢雄、沈總務長進成、蕭研發長暨院長登元(黃詩媛行政專員代理)、石圖資長岳峻、葉秘書哲靜代理(蕭智仁行政組員代理)、陳中心主任寬定(請假)、劉院長秀慧(請假)、曾院長裕琇(請假)、楊院長文賢(請假)、陳莉宜學生代表(日四技旅館系二 C)、郭依婷學生代表(進四技航運系二 A)

列席人員：許組長修碩、陳組長素美

紀錄：朱彥蓉

議程：

###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午安，本會召集人李副校長因有其他重要行程，本次會議委由我(圖資長)代理主持。感謝與會的各位委員撥冗出席，請開始會議程序。

### 貳、前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確認

一、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計有 2 案。

前次會議決議案追蹤執行情形 (持續追蹤 0 案；解除追蹤 2 案；合計 2 案) 112.6.7				
項次	提案內容	提案單位	決議後執行情形	追蹤建議
1	確認「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成果表與活動紀錄表	圖書資訊處	各單位皆於 112 年 1 月 6 日將預畫宣導活動辦理完成，並依期限內回覆執行成果。	解除追蹤
2	確認「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計畫表	圖書資訊處	(1) 圖資處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112 年 2 月 8 日以 E-Mail 方式提醒各	解除追蹤

前次會議決議案追蹤執行情形				
(持續追蹤 0 案；解除追蹤 2 案；合計 2 案)				112.6.7
項次	提案內容	提案單位	決議後執行情形	追蹤建議
			單位依計畫期程執行相關宣導活動外，另於 2 月 13 日會辦各單位教育部相關來文，並於 5 月 3 日以 E-Mail 方式提請各相關單位提交 111-2 學期執行情形回覆，並將成果提案於本次會議確認。	

二、前次會議主席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無。

### 參、單位業務報告：

一、主管機關來文宣導資訊如下，業已公告於本校校園資訊入口網與智慧財產權網頁專區：

- (一)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3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20014122 號函辦理，並會辦相關單位(教務處、學務處、軍訓室、各學院)知悉，旨為**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並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請各單位協助宣導，圖書館 1 樓有設置「二手書(含教科書)贈送平台」，歡迎多加索取。
- (二)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20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20015000 號函辦理，旨為有關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建置「**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宣導資料，**提供教師參考使用，以建立正確之著作權觀念**，並會辦相關單位(教務處、研發處、人事室、產學營運總中心、共教會及各學院)知悉。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已上載相關資訊於網頁 (<http://www.tipo.gov.tw/>)，取得路徑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首頁/著作權/著作權主題網/著作權知識+/校園著作權/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請多加參考、運用；本處亦將相關網頁連結掛載於**本校智慧財產權專區**，路徑：**校首頁/行政單位/圖書資訊處/高手秘笈/智財/相關網站連結**，供參考運用，網址：<http://lic.nkuht.edu.tw/p/412-1007-1371.php>。

二、有關單位辦理新聘教師徵選或講座、活動時，承辦單位如有錄影(音)、攝影、或需將相關影像(音)檔上傳至網頁供同仁檢閱、委員審查，或在網路直播等行為，**請務必經當事人同意**。本處業已公告相關「授權同意書(範本)」供各系科所單位使用，內容可依現況調整。提醒各位同仁，在未經當事人同意而上傳相關影像(音)檔公開播放時，會有侵權疑慮，表單下載路徑：[校首頁/行政單位/圖書資訊處/高手秘笈/智財/表單下載/授權同意書](#)。



三、鑒於各機關辦理委外採購面臨的著作權爭議日益增加，為協助機關人員辦理採購時，能了解著作權相關規定，而妥善規畫採購履約成果的著作權歸屬、授權等約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特蒐集相關案例並編撰「機關委外採購契約不可不知的著作權概念」及「政府機關著作權約定文件範本及其使用說明」(如下列表)，俾利確實約定著作權歸屬，避免日後發生著作權爭議。相關連結及檔案請至本校智財專區/新知補給站，自行參閱及下載運用。

著作財產權授權書	編號	類型
	範本 1-1	利用他人(含表演人)著作之授權書
	範本 1-2	講座授權書
	範本 1-3	廠商涉及利用他人著作為素材之授權書
著作權歸屬約定書	編號	類型
	範本 2-1	著作權歸屬約定書(廠商之受聘人與其受雇人)
	範本 2-2	著作權歸屬約定書(廠商與其受雇人)
	範本 2-3	著作權歸屬約定書(廠商與其受聘人)
	範本 2-4	著作人格權行使約定書(機關與著作人)
著作財產權讓與書	編號	類型
	範本 3-1	著作財產權讓與書(由廠商之受雇人讓與機關)
	範本 3-2	著作財產權讓與書(由廠商之受聘人讓與機關)

四、5月18日(週四)辦理本校112年度智慧財產權講座，主題：「**我們與著作權的距離 兼談 AI 人工智慧與著作權**」，其錄影檔已上傳至本校 ee-class3 數位學習平台，當日無法參與之教職員生，歡迎線上觀賞。**連結路徑**：本校校園入口網/應用系統/圖書資訊處/ee-Class3 跨裝置數位學習平台/**智財權這件事/112 年度智慧財產權講座-【我們與著作權的距離兼談 AI 人工智慧與著作權】**。

五、感謝各單位配合並提供宣導資料與活動紀錄表，大部分單位皆已完成本學年度智慧財產權之計畫執行與宣導，近期已規劃辦理相關活動之單位，**惠請於 112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五)前辦理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俾利本處彙整報部。

六、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0 日臺教技(三)字第 1112304026H 號函示，有關本校 110 學年度「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之審查意見，請各單位加強宣導，並依建議事項辦理：

項次	審查意見	建議事項執行情形
行政督導 課程規劃 教育宣導 輔導訪視	1.著作權法於111年6月增訂實體課程及遠距教學之合理使用規定，教育部亦已轉知經濟部智慧局之相關文宣，建議學校應於校內加強宣導，以利師生善用新法規定，提升教學及學習效果。	已知會各科系所及處室，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公告教職員週知，據以加強宣導。
	2.建議仍有開設智慧財產權課程之必要，非僅以融入其他課程方式處理，以求有效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業於110~111學年度「專業智慧財產權法概論」課程1門，請通識教育中心賡續鼓勵教師開設相關專業課程，以期有效落實本校學生建立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
影(複)印管 理及強化二 手書流通	建議二手書流通仍以交易為主，可交由學生組織自行運作，有利二手書流通，並建議追蹤其成效，以鼓勵學生透過買賣提供及取得上課使用之二手教科書。	本校於圖書館1樓設置二手書贈送平台，規劃「二手書自由索取區」及「智慧財產權宣導專區」，除了可協助弱勢學生取得教科書，以減輕其負擔外，同時藉此向本校師生宣導應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故圖書館建議不以買賣方式提供及取得上課使用之二手教科書。

項次	審查意見	建議事項執行情形
		
網路管理	檢核指標符合，且均有佐證資料證明。	廣續維持

### 【主席補充】

- 一、有關二手教科書之流通方式，委員鼓勵學生透過買賣提供，取得課堂使用之二手教科書，因作法涉及金錢相關交易，將再持續與員生社理事主席討論適當作法，希望由員生社做媒合。目前仍維持圖書館設置之二手書(含教科書)捐贈區為主要流通方式。
- 二、請學生代表多鼓勵學生參與相關活動或講座，可從中獲得更多著作權觀念，得以在課堂作業、校園社團及系學會等行政工作(如製作海報、背景音樂)或生活中，避免侵權事件發生。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單位：圖書資訊處

案由：確認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成果表與活動紀錄表，詳如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各單位業依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計畫表於本學期執行規畫期程，表單於112年5月3日以電子郵寄方式發送相關單位填報，並於6月2日由圖書資訊處彙整完畢。
- 二、宣導成果表與活動紀錄表，如附件1(P.8~23)與附件2(略)。

**決議：**請尚未完成活動辦理之單位(產學營運總中心)於7月14日(星期五)前完成後提供活動紀錄表，並回覆至圖書資訊處承辦同仁，俾利彙整資料報部，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單位：圖書資訊處

**案由：**確認本校「111學年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1年11月14日臺教高通字第1112204886號函、112年5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122201269號函辦理。本校需填妥自評表後連同佐證資料(1式3份，雙面列印)及電子檔光碟(1式1份)並加蓋學校印信後，於112年8月1日(星期二)前，以正式公文函報教育部。
- 二、表單於112年5月3日以電子郵寄方式發送相關單位填報，並於6月2日由圖書資訊處彙整完畢。
- 三、自評表如附件3(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單位：圖書資訊處

**案由：**確認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計畫表，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說明：**

- 一、表單業於112年5月3日以電子郵寄方式發送相關單位填報下學期宣導規劃及活動，並於6月2日由圖書資訊處彙整完畢。
- 二、宣導計畫表如附件4(P.24~29)。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中午 12 時 44 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成果表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一、行政督導	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會議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會議	112/06/07	(1)小組成員，共計 16 人。 ▶【如附錄 1-1】。 (2)開會日期：112 年 6 月 7 日。 ▶會議記錄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lic.nkuht.edu.tw/p/405-1007-3683.c1204.php?Lang=zh-tw">http://lic.nkuht.edu.tw/p/405-1007-3683.c1204.php?Lang=zh-tw</a>
	規劃辦理活動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講座	112/05/18	(1)宣導方式：辦理宣導講座。 (2)活動名稱：「112 年度專家服務團智慧財產權」講座 主題：「我們與著作權的距離兼談 AI 人工智慧與著作權」。 ▶【如附錄 1-2】
			設計智慧財產權宣導海報	持續張貼	(1)宣導方式：製作宣導海報。 (2)活動名稱：「尊重智慧財產權」宣導海報張貼 主題：「使用正版教科書，不非法影印、掃描，不侵害他人著作權」。 ▶【如附錄 1-3】
			參閱智慧財產局編印之「校園著作權百寶	文章投稿於本校電子報或校刊刊登	112/03/24 112/06/14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箱」，提供師生有關著作權合理之使用範圍及資訊		主題：「著作權觀念宣導」、「智財小題庫」 ▶【如附錄 1-4】
				於本校智慧財產權專區建立相關資訊之連結	持續辦理 定期檢視
二、教育推廣	網頁建置及維護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更新網頁相關資訊及維護管理	持續辦理 定期檢視	(1)請說明辦理之情形： 建立本校智慧財產權專區網頁，提供師生有關著作權合理之使用範圍及相關資訊。 (2)網頁網址/路徑： (a) <a href="http://lic.nkuht.edu.tw/p/412-1007-1371.php?Lang=zh-tw">http://lic.nkuht.edu.tw/p/412-1007-1371.php?Lang=zh-tw</a> (b) <a href="https://lic.nkuht.edu.tw/p/412-1007-247.php?Lang=zh-tw">https://lic.nkuht.edu.tw/p/412-1007-247.php?Lang=zh-tw</a> ▶【如附錄 1-5】
	教師使用校內數位學習平台上傳資料時，應符合著作權法規定，勿使用電腦或網路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ee-learning 教學平臺網站建立宣導公告及專區，於每堂課程頂端設置「敬請尊重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不得涉及	持續辦理	(1)辦理方式： (a)平台網站設置警示語及相關 Q&A 資訊，提醒教師上傳教材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範。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非法下載或複製非經授權之數位形式教科書		犯罪或侵害他人權利，違者應自負法律責任」警示語及「 <u>教學資源與智慧財產權 Q&amp;A</u> 」，提醒教師上傳教材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範。		(b)辦理 ee-learning 教育訓練，加入宣導。 (2)宣導內容：「教師上傳課堂教材時，請註明資料來源(出處)、授權期間等資訊，包含授課教師本身的著作也請一併註明」。 ▶【如附錄 2-1】
			不定期抽查 ee-learning 教學平臺，確認教師是否註記資料來源，並於教材上傳介面顯示智慧財產權提醒標語。	112/02/01   112/07/31	(1)請說明辦理之情形： 由平台管理員不定期抽查各課程，並加強宣導。 ▶【如附錄 2-2】
	智慧財產權小題庫的利用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課外活動指導組】 111 學年學生服務團隊研習營研習手冊資料中，收納智慧財產權小題，以提升幹部智慧財產權觀念。	111/10/22   111/10/24	(1)宣導方式：於 111 學年度學生社團幹部訓練研習營研習手冊資料中，收納智慧財產權小題庫、觸法受罰案例。 (2)活動名稱：111 年度學生服務團隊研習營。 ▶【如附錄 2-3】
			藉由圖書館所辦理之推廣活動，穿插宣導智慧財產權觀念及智財題庫問答。	112/05/31	(1)宣導方式：設置宣導智慧財產權觀念及題庫問答關卡。 (2)活動名稱：圖書館推廣活動。 ▶【如附錄 2-4】
	強化教師及行政人員觀念之措施，舉辦智慧財產權宣導之研討會、座談會、研習相關活動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於教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及處務會議等會議，向教師及同仁進行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宣導。	112/05/18 (星期四) 112/05/31 (星期三)	(1)宣導方式：會議中進行宣導，強化教師及行政人員觀念。 (2)會議記錄網頁網址/路徑：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a)教務會議紀錄 <a href="https://academic.nkuht.edu.tw/p/403-1004-123-1.php?Lang=zh-tw">https://academic.nkuht.edu.tw/p/403-1004-123-1.php?Lang=zh-tw</a> (b)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a href="http://academic.nkuht.edu.tw/p/412-1004-842.php?Lang=zh-tw">http://academic.nkuht.edu.tw/p/412-1004-842.php?Lang=zh-tw</a> ►【如附錄2-5】
			【教學發展中心】 辦理教師工作坊時，加入智慧財產權及專利等相關議題宣導。	112/04/19 (星期三) 112/05/03 (星期三)	(1)宣導方式：播放智慧財產權觀念宣導影片 (2)活動名稱： (a)4月19日教師研習，主題：「課程地圖概念與設計之分享」。 (b)5月3日教師研習，主題：「教學課程簡報製作技巧」。 ►【如附錄2-6】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圖書資訊處將於每學期學務處召開之導師會議中協請學務處撥放智慧財產權相關宣導影片，並提供「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供老師運用參閱。	112/02/14	(1)宣導方式：藉由該研習，於研習手冊中提供「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及相關智慧財產權訊息，供教師在教學過程中適當運用，及引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並落實輔導學生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2)活動名稱：111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會議暨輔導增能研習。 ►【如附錄2-7】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人事室 葉秘書哲靜代理	1. 製作智慧財產權 Q&A 宣導，強化新進人員觀念。 2. 人事室網頁/ <u>終身學習專區</u> /學習課程持續更新宣導。	持續辦理	(1)宣導方式：智慧財產權 Q&A (2)網頁網址/路徑： <a href="http://psla.nkuht.edu.tw/p/412-1015-282.php?Lang=zh-tw">http://psla.nkuht.edu.tw/p/412-1015-282.php?Lang=zh-tw</a> ▶【如附錄 2-8】	
			3. 辦理本校教職員助理教育訓練課程(實體、數位、混成及微學習課程)。	112/02/08	(1)宣導方式：智慧財產權課程訓練 (2)活動名稱：112 年度智慧財產權電影賞析 ▶【如附錄 2-9】	
			研發處 蕭研發長登元	【產官學研服務組】 透過網站宣導或辦理相關課程、活動等，以提升教職員生智慧財產權之觀念	111-2 學期	(1)宣導方式：於研發處網頁不定期公告資訊 (2)活動名稱：提供相關資訊連結供本校教職員閱覽。 ▶【如附錄 2-10】
		產學營運總中心 陳中心主任寬定	強化本校課程學員及職員之智慧財產權觀念及宣導	待補	(1)宣導方式： (2)活動名稱： ▶【如附錄 2-11】	
		協助學生系學會或社團辦理 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課外活動指導組】 27 週年校慶園遊會會場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112/03/24	(1)宣導方式：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2)活動名稱：27 週年校慶園遊會 ▶【如附錄 2-12】
				【課外活動指導組】 111 學年度社團成果發表活動會場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112/05/31	(1)宣導方式：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2)活動名稱：社團成果發表活動 ▶【如附錄 2-13】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三、課程規劃	規劃於通識課程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議題或以其它有效方案替代，以強化學生具備正確智慧財產權觀念(務必確認開課教師是否將相關智財宣導納入課程大綱中)	共同教育委員會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b>【通識教育中心】</b> 本中心擬開設和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如下： 1. 大一新生必修課程： (1) 計算機概論 (2) 法學與生活 (3) 媒體識讀 2. 大四畢業生選修課程： (1) 資訊服務與創新 (2) 攝錄影像概念及商業應用 (3) 創造力開發 3. 為加強落實替代方案，通識教育中心擬與圖資處合作，針對新生班級舉辦關於智慧財產權的宣導或演講。	112/02/01   112/07/31	(1)智慧財產權觀念課程融入通識課程開設情形：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41 293 2087 571"> <thead> <tr> <th>學期</th> <th>全校課程數 (A)</th> <th>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數 (B)</th> <th>智慧財產權通識課比例 (C=(B/A)*100%)</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2學期</td> <td>1423</td> <td>22</td> <td>1.55%</td> </tr> </tbody> </table> ▶ <b>【如附錄】</b> (2)全校修習智慧財產權觀念課程融入通識課程學生數及比例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41 715 2087 991"> <thead> <tr> <th>學期</th> <th>全校學生人數 (A)</th> <th>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學生數 (B)</th> <th>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2學期</td> <td>4855</td> <td>53</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學期	全校課程數 (A)	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數 (B)	智慧財產權通識課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1423	22	1.55%	學期	全校學生人數 (A)	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學生數 (B)	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4855	53	1.1%
	學期	全校課程數 (A)	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數 (B)	智慧財產權通識課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1423	22	1.55%																		
學期	全校學生人數 (A)	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學生數 (B)	修讀智慧財產權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4855	53	1.1%																		
為因應知識經濟之發展，培育智財經營實務人才，並提升本校師生智慧財產權益之觀念，就學校整體課程規劃，開設智慧財產權專業課程及學程，引進業界智財實務專家共同發展。	共同教育委員會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1. 擬開設智慧財產權概論課程。 2. 通識教育中心將積極加強宣導，增進學生對於智慧財產權課程的興趣。	112/02/01   112/07/31	請說明辦理之情形： 本中心於 111-2 學期推廣宣傳並開設「智慧財產權概論課程」1 門，計有 53 位學生修讀課程。 (1)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開設情形：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1536 245 1637 459">學期</td> <td data-bbox="1644 245 1744 459">全校 課程數 (A)</td> <td data-bbox="1751 245 1874 459">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程數 (B)</td> <td data-bbox="1881 245 2110 459">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比例 (C=(B/A)*100%)</td> </tr> <tr> <td data-bbox="1536 464 1637 523">第2學期</td> <td data-bbox="1644 464 1744 523">1423</td> <td data-bbox="1751 464 1874 523">1</td> <td data-bbox="1881 464 2110 523">0.07%</td> </tr> </table>	學期	全校 課程數 (A)	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程數 (B)	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1423	1	0.07%
					學期	全校 課程數 (A)	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程數 (B)	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1423	1	0.07%					
					<p>▶【如附錄】</p> <p>(2)全校修習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學生數及比例</p>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1536 624 1637 837">學期</td> <td data-bbox="1644 624 1744 837">全校學 生人數 (A)</td> <td data-bbox="1751 624 1874 837">修讀智慧財 產權通識課 程學生數 (B)</td> <td data-bbox="1881 624 2110 837">修讀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td> </tr> <tr> <td data-bbox="1536 842 1637 895">第2學期</td> <td data-bbox="1644 842 1744 895">4855</td> <td data-bbox="1751 842 1874 895">53</td> <td data-bbox="1881 842 2110 895">1.1%</td> </tr> </table>	學期	全校學 生人數 (A)	修讀智慧財 產權通識課 程學生數 (B)	修讀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4855	53	1.1%					
學期	全校學 生人數 (A)	修讀智慧財 產權通識課 程學生數 (B)	修讀智慧財產權 通識課學生比例 (C=(B/A)*100%)										
第2學期	4855	53	1.1%										
四、校園影印	提供著作合理使用範圍之資訊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不定期透過本校「校園資訊入口網/最新消息」及「智慧財產權專區」宣導，提供相關資訊	持續辦理	<p>(1)請說明辦理之情形： 不定期透過「本校網頁/入口網/最新消息」與本校「智財/個資專區」網頁宣導或提供主管機關來文之相關資訊。</p> <p>(2)網頁網址/路徑： <a href="https://lic.nkuht.edu.tw/IPR/main.php">https://lic.nkuht.edu.tw/IPR/main.php</a></p> <p>▶【如附錄4-1】</p>								
	針對學生辦理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講座	各學院院長	1. 辦公室事務機器/公用電腦/公佈欄張貼尊重智財權標語提醒。	常態張貼	<p>▶餐旅學院【如附錄4-2】</p> <p>▶觀光學院【如附錄4-3】</p> <p>▶廚藝學院【如附錄4-4】</p>								
			2. 單位網頁連結本校校園	常態公告	<p>▶國際學院【如附錄4-5】</p>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保護保慧財產權宣導專區。		
			3. 於課堂及事務會議上進行宣導相關事項，並鼓勵學生參加智慧財產權相關講座及活動。	111-2學期 (開學第一週)	
			4. 請各班導師於班週會或系學會活動進行相關宣導。	111-2 學期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圖資處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協請轉知學生踴躍參加。	112/05/18	(1)宣導方式：辦理宣導講座。 (2)活動名稱：「112 年度專家服務團智慧財產權」講座； 主題：「我們與著作權的距離兼談 AI 人工智慧與著作權」。 ▶【如附錄 1-2】
教師或職員參加智慧財產局在各地所辦理之說明會或課程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將智慧財產局培訓學院或其他相關單位於國內開設智財相關課程之資訊，轉知各相關單位知曉，並鼓勵派員參加。	持續辦理	(1)宣導方式： 不定期透過「本校網頁/入口網/最新消息」與本校「智財/個資專區」網頁宣導，將智慧財產局培訓學院或其他相關單位於國內開設智財相關課程之資訊，轉知各相關單位知曉。 (2)網頁網址/路徑： <a href="https://lic.nkuht.edu.tw/p/412-1007-1731.php?Lang=zh-tw">https://lic.nkuht.edu.tw/p/412-1007-1731.php?Lang=zh-tw</a>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如附錄4-1】									
	教師自編教材或講義授課，並利用校內網路教學平台編寫，或提供學生下載情況之統計及紀錄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本校「數位課程實施暨獎勵要點」，鼓勵教師從事教學方法或自編數位課程教材內容且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li> <li>訂定本校「教師出版作業要點」，推動教師出版相關業務時，為避免教師個人著作過度引用，使用本校「Turnitin 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核教師個人著作其原創性，以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li> </ol>	持續辦理	<p>(1)請說明辦理之情形：</p> <p>a.教務處已訂定本校「數位課程實施暨獎勵要點」，鼓勵教師從事教學方法或自編數位課程教材內容且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並提供相關獎勵，希望藉由相關要點規定，能激勵教師自編教材之動力。獎勵辦法網頁網址： <a href="https://academic.nkuht.edu.tw/var/file/4/1004/img/210689337.pdf">https://academic.nkuht.edu.tw/var/file/4/1004/img/210689337.pdf</a></p> <p>▶申請件數或課程名稱(教師)：共 4 件</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52 826 2110 1074">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教師</th> </tr> </thead> <tbody> <tr> <td>進階全球配銷系統</td> <td>徐伯一老師</td> </tr> <tr> <td>航空票務</td> <td>徐伯一老師</td> </tr> <tr> <td>餐飲資訊管理</td> <td>劉聰仁老師</td> </tr> <tr> <td>會計學二</td> <td>鄭凱文老師</td> </tr> </tbody> </table> <p>b.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已訂定本校「教師出版作業要點」，推動教師出版相關業務時，為避免過度引用教師個人著作或其他著作，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已建立審查相關機制，並鼓勵教師使用本校「Turnitin 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核其原創性，以符合智慧財產</p>	課程名稱	教師	進階全球配銷系統	徐伯一老師	航空票務	徐伯一老師	餐飲資訊管理	劉聰仁老師	會計學二
課程名稱	教師													
進階全球配銷系統	徐伯一老師													
航空票務	徐伯一老師													
餐飲資訊管理	劉聰仁老師													
會計學二	鄭凱文老師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p>權相關規範。獎勵辦法網頁網址：  <a href="https://academic.nkuht.edu.tw/var/file/4/1004/img/296/785969987.pdf">https://academic.nkuht.edu.tw/var/file/4/1004/img/296/785969987.pdf</a>。</p> <p>►【如附錄4-6】</p> <p>(1)本校自編教材教師人數及比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52 483 2101 635"> <thead> <tr> <th rowspan="2">學年度</th> <th rowspan="2">學期</th> <th colspan="2">全校課程數(門)</th> <th rowspan="2">比例</th> </tr> <tr> <th>總數</th> <th>自編教材</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下學期</td> <td>1175</td> <td>552</td> <td>47%</td> </tr> </tbody> </table> <p>網頁網址：            (a)中華開放教育平台：  <a href="https://www.openedu.tw/list.jsp">https://www.openedu.tw/list.jsp</a>。            (b)台灣全民學習平台(Taiwan Life)：  <a href="https://reurl.cc/0GyNA">https://reurl.cc/0GyNA</a></p> <p>(2)校園網路教學平臺增列依授權規範使用之警語(警語請強調法律責任)置於教學平台中，以提醒教師與學生遵守使用規範。            (a) ee-learning 網址：<a href="http://ee-learning.nkuht.edu.tw/">http://ee-learning.nkuht.edu.tw/</a>。            (b) ee-class3 網址：  <a href="https://eeclass3.nkuht.edu.tw/">https://eeclass3.nkuht.edu.tw/</a>。</p> <p>►【如附錄2-1】</p>	學年度	學期	全校課程數(門)		比例	總數	自編教材	111	下學期	1175	552	47%
	學年度	學期	全校課程數(門)		比例												
總數			自編教材														
111	下學期	1175	552	47%													
督導是否將「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之警語加註於授課大綱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於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中請各系教師代表及主任共同協助宣導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並請老師們於	持續辦理	<p>(1)請說明加註警語之辦理情形：            (2)確認教師是否落實之機制：            (3)配合辦理之課程數及比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41 1390 2085 1444"> <thead> <tr> <th>學 期</th> <th>全校課程數</th> <th>全 校 課 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學 期	全校課程數	全 校 課 程										
學 期	全校課程數	全 校 課 程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課程大綱上加註警語，以落實其觀念。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td> <td>加註警語率</td> </tr> <tr> <td>第2學期</td> <td>1175</td> <td>100%</td> </tr> </table> <p>▶【如附錄4-7】</p>			加註警語率	第2學期	1175	100%
			加註警語率								
	第2學期	1175	100%								
教師在教學過程中適當運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引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並落實輔導學生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之相關機制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p>1. 本處皆會請任課教師於第一週上課布達，請學生務必遵守智慧財產權法，鼓勵學生購買原版教科書，或由教師自行編列講義供學生上課使用。</p> <p>2. 圖書資訊處製作或掛載宣導影片，並安裝於數位講桌之電腦桌面，提供教師上課進行宣導；本處亦於教務會議布達此資訊。</p>	持續辦理	<p>(1)請說明教師引導教學之辦理情形： 圖書資訊處以張貼宣導影片於網頁上，並安裝於各教室數位講桌之電腦桌面，提供教師上課進行宣導，教務處亦於112年5月18日校課程委員會及112年5月31日教務會議時加強布達此訊息。</p> <p>(2)請說明教師輔導教學之辦理情形： 教務處皆會請任課教師於第一周上課布達，請學生務必遵守智慧財產權法，鼓勵學生購買原版教科書，或由教師自行編列講義供學生上課使用。</p> <p>▶【如附錄2-5】</p>							
校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單位，訂定「影印服務規則」；另請以契約明定校園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不得從事非法影印，以落實影印管理以遏止校外教科書非法影印之侵權行為發生。	<p>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p> <p>總務處 沈總務長進成</p>	<p>依據相關規範定期更新本校圖書資訊處「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p> <p>【事務組】</p> <p>1.於委託營運契約書中要求廠商須完全遵守智慧</p>	<p>持續辦理</p> <p>持續辦理</p>	<p>(1)圖書館影印機上揭示「尊重智慧財產權」警語情形： (2)全校各圖書館所屬影印機總數：<u>1</u>。 (3)已揭示警語影印機數量：<u>1</u>。</p> <p>▶【如附錄4-8】</p> <p>(1)請說明納入契約之情形： a.契約簽訂日期： <u>110年9月1日</u>~<u>112年8月31日</u>。</p>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		b.契約條款：第十條 c.條文內容：請參閱契約影本。 ▶【如附錄4-9】
			2.於校內影印服務區域之明顯處張貼「遵守智慧財產權」警語及訂定服務規則？(請提供張貼處相片)		(2)請說明訂定服務規則之情形： a.影印服務單位：本校影印部。 b.影印服務規則內容：請參閱附錄。 ▶【如附錄4-10】
			3.不定期查核輔導影印廠商。		(3)請說明查核輔導校園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之情形： a.是否已建立查核輔導： ■是 □否；未建立之原因及預定時程： b.查核輔導機制： 標準作業流程網址： <a href="https://lic.nkuht.edu.tw/var/file/7/1007/img/166/365047228.pdf">https://lic.nkuht.edu.tw/var/file/7/1007/img/166/365047228.pdf</a> 。 c.查核及輔導之案例： i.查核紀錄詳見附錄。 ii.本學期無相關業務輔導紀錄。 ▶【如附錄4-11】
	二手書平台每學期之運作情況，並追蹤成效，以及檢討改進方案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學務處	圖書館設置二手書(含教科書)贈送區	112/02/01 	請說明二手書平台辦理情形： (1)專責單位： <u>圖書資訊處</u> 與 <u>學務處</u> 。 (2)辦理方式：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廖學務長漢雄		112/07/31	<p>➢ <u>圖書資訊處</u>： 本校由圖書館接收畢業學生捐贈之教科書，並放置於圖書館一樓二手書(含教科書)平台，供學生自行登記申請並領取。</p> <p>➢ <u>學務處</u>： 依據本校處理遺失物要點：拾獲之遺失教科書經逾公告期限且拾得人同意讓予所有權於學校者，將轉移圖資館贈書平台進行捐贈。</p> <p>(3)運作情形(含成果)： ➢ <u>圖書館一樓二手書(含教科書)平台</u>：</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 目</th> <th>贈 書</th> <th>送 出</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下 學 期</td> <td>285</td> <td>167</td> </tr> </tbody> </table> <p>➢ <u>學務處遺失物處理</u>： 111-2 學期贈送 <u>0</u> 本堪用書。</p>	項 目	贈 書	送 出	下 學 期	285	167
	項 目	贈 書	送 出								
下 學 期	285	167									
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之方案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p><b>【生活輔導組】</b> 111-2 學期學生申請就學貸款可申貸書籍費 3000 元整，於每學期期中先行撥款給申貸學生，以達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之效。</p>	111/02/01   111/07/31	<p>請說明具體方案辦理情形</p> <p>(1)專責單位：<u>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u>。</p> <p>(2)方案內容： ➢ 就學貸款學生申請就學貸款可申貸書籍費 3,000 元整，於每學期期中先行撥款給申貸學生，以達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之效。 ➢ 生活助學金申請，須通過 111 學年度弱勢助學金級距第一級金額 30 萬以下之受助學生，經費視學校預算彈性調整核發，取得生活助學金補助者，將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之方案，以達安心就學之效。</p> <p>(3)運作情形(含成果)：</p>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p>➢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學生向承貸銀行申貸書籍費，人數共計 140 人(含 1000 元 0 位、1500 元 0 位、2000 元 1 位及 3000 元 139 位)，金額每人最多可貸 3,000 元整，總金額共 419,000 元整，於每學期期中先行撥款給申貸學生，以達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之效。</p> <p>➢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 4 人通過生活助學金，取得生活助學金補助者，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之方案，以達安心就學之效。</p>
五、校園網路管理	加強校園網路管理，配合科技發展及實施情形，適時檢討修正相關網路管理辦法及尋求外部專業提升網路安全技術，並辦理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宣導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本校已導入資訊安全 (ISMS) 管理系統，針對校園網路管理有訂定相關 ISO 文件，且每年進行內外部稽核並通過第三方驗證取得 ISO27001 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ISMS 內稽日期：111 年 9 月 8 日及 9 月 30 日</li> <li>2. ISMS 外稽日期：111 年 10 月 13 日。</li> </ol>	<p>(1)請說明辦理之情形： 已於 111 年 10 月 13 日委由 TUV 驗證公司進行第三方驗證，驗證結果並無重大缺失，順利通過 ISO27001:2013 驗證。預計於 112 年 10 月進行 ISMS 外稽作業。111 年取得 ISO27001 證書如下</p>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2)網頁網址/路徑： https://lic.nkuht.edu.tw/p/412-1007-236.php ▶【如附錄 5-1】
			於每學期辦理教職同仁電腦資訊素養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智慧財產權的宣導。	112 年 4 月 21 日	(1)宣導方式：透過辦理教職同仁電腦資訊素養教育訓練宣導智慧財產權。(線上辦理) (2)活動名稱：111-2 學期教職同仁資訊素養工作坊 ▶【如附錄 5-2】
六、輔導評輔導評鑑及獎勵	將智慧財產權自我考核納入自我評鑑機制	秘書室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圖書資訊處】 每學年結束前，由圖書資訊處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推動及執行小組會議，檢討與考核執行成效。	112 年 6 月	自評方式說明： 納入本校校務評鑑項目一「1.4 校務經營與發展」/1.4.1 行政 E 化推動及執行情況 /1.5.1 圖書資訊處行政規劃及執行（館藏使用及服務、資訊安全與智財權宣導、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執行情形）內作檢核，並由校內專責單位進行回應。
	建立智慧財產權內部控制機制		除經圖資處評估校指定高風險以上由秘書室於每學期回報外，餘由圖書資訊處自行檢視智慧財產權等相關內部控制機制風險與自行評估作業情形，並配合貴處每學期成果回報「校園保	111 年 9 月	內部控制機制說明： 一、「內部控制」機制係指單位內部自行控制之意。圖書資訊處業已建立智慧財產權相關內部控制機制。又「內部控制」是採自行評估，本校學務處及總務處等單位配合圖書資訊處已完成 111(學)年度「校園影印之管理作業」內部控制機制實施內部控制自評作業在案，其評估風險未達校指定風險【本校現定為風險值 3 以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計畫工作事項/活動	執行日期	執行情形/替代方案/佐證資料
			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		<p>上】，無須陳報校級內控承辦單位【秘書室】。</p> <p>二、查 111(學)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07-003「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標準作業流程」、07-004「校園影印管理標準作業流程」項目風險值各為圖資資訊處自評為 1 與 2，均未達本校 3 以上高風險由本校校級管控輔導數值；次查本校圖書資訊處、學務處及總務處等單位年度自行評估與定期自行檢查情形均為落實。</p>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宣導計畫表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一、行政督導	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會議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會議	112 年 12 月 06 日	
	規劃辦理活動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藉由圖書館所辦理之「新生利用教育課程」，宣導智慧財產權觀念。	112 年 09 月   112 年 10 月	
			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講座	112 年 10 月   112 年 12 月	
二、教育推廣	網頁建置及維護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更新網頁相關資訊及維護管理	持續辦理 定期檢視	
	定期檢視校內教學平臺，對已逾授權之教學資源應立即移除，以維護著作權人之權益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1. 網站建立宣導公告	持續辦理 定期檢視	
			2. 不定期抽查 e-learning 教學平臺，確認教師是否註記資料來源。	112 年 10 月   113 年 01 月	
	智慧財產權小題庫的利用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課外活動指導組】 112 學年度學生服務團隊研習營 (小幹訓)研習手冊資料中，收納智慧財產權小題庫	112 年 11 月	
	強化教師及行政人員觀念之措施，舉辦智慧財產權宣導之研討會、座談會、研習相關活動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教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及處務會議等教師、同仁會議中進行宣導	持續辦理	
辦理教師工作坊時，加入智慧財產權及專利等相關議題宣導			112 年 09 月   112 年 12 月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圖書資訊處將於每學期學務處召開之導師會議中協請學務處撥放智慧財產權相關宣導影片，並提供「教師授課著作權	112 年 9 月 6 日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錦囊」等相關資訊供老師運用參閱。		
	人事室 葉秘書哲靜代理		1. 製作智慧財產權 Q&A 宣導，強化新進人員觀念。	持續辦理	
			2. 人事室網頁/終身學習專區/學習課程持續更新宣導。	持續辦理	
			3. 辦理本校教職員助理教育訓練課程(實體、數位、混成及微學習課程)	112 年 8 月   112 年 9 月	
	研發處 蕭研發長登元	不定期透過網站宣導經濟部智慧局專利法規與相關資訊，以提升教職員生智慧財產權之觀念	112-1 學期		
產學營運總中心 陳中心主任寬定	強化本校課程學員及職員之智慧財產權觀念及宣導	112 年 10 月   112 年 11 月	待確認		
協助學生系學會或社團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新生訓練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112 年 9 月 9 日		
		112 學年度社團博覽會設置智慧財產權宣導攤位。	112 年 9 月 27 日		
三、課程規劃	規劃於通識課程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議題或以其它有效方案替代，以強化學生具備正確智慧財產權觀念(務必確認開課教師是否將相關智財宣導納入課程大綱中)	共同教育委員會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本中心擬開設和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如下： 4. 大一新生必修課程： 計算機概論、法學與生活、媒體識讀。 5. 大四畢業生選修課程： 資訊服務與創新、攝錄影像概念及商業應用、創造力開發。 6. 為加強落實替代方案，通識教育中心擬與圖資處合作，針對新生班級舉辦關於智慧財產權的宣導或演講。	112/08/01   113/01/31	
	為提升本校師生智慧財產權益之	共同教育委員會	擬開設【智慧財產權概論】課程。	112/08/01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觀念，請將智慧財產相關知識納入課程內容：為因應知識經濟之發展，培育智財經營實務人才，請就學校整體課程規劃，引進業界智財實務專家共同發展，並於校內開設智財專業課程及學程。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113/01/31	
四、校園影印	提供著作合理使用範圍之資訊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不定期透過本校「校園資訊入口網/最新消息」及「智慧財產權專區」宣導，提供相關資訊	持續辦理	
	針對學生辦理智慧財產權之相關宣導或講座	各學院院長	5. 辦公室事務機器/公用電腦/公佈欄張貼尊重智財權標語提醒。	常態張貼	
			6. 單位網頁連結本校校園保護保慧財產權宣導專區。	常態公告	
			7. 於課堂及事務會議上進行宣導相關事項，並鼓勵學生參加智慧財產權相關講座及活動。	112-1學期 (開學第一週)	
	8. 請各班導師於班週會或系學會活動進行相關宣導。	112-1 學期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藉由新生活動中宣導智慧財產權觀念或辦理講座	112 年 10 月   112 年 12 月	由圖資處 搭配軍訓 課辦理	
教師或職員參加智慧財產局在各地所辦理之說明會或課程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將智慧財產局培訓學院或其他相關單位於國內開設智財相關課程之資訊，轉知各相關單位知曉，並鼓勵派員參加	持續辦理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教師自編教材或講義授課，並利用校內網路教學平台編寫，或提供學生下載情況之統計及紀錄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本校「數位課程實施暨獎勵要點」，鼓勵教師從事教學方法或自編數位課程教材內容且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li> <li>訂定本校「教師出版作業要點」，推動教師出版相關業務時，為避免教師個人著作過度引用，並鼓勵教師使用本校「Turnitin 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核教師個人著作其原創性，以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li> </ol>	持續辦理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持續經營並優化校內網路教學平台，提供教師可自編影片或自製教材的資源，供學生(員)線上觀看或下載保存，提高學生(員)使用便利性	持續辦理	
	督導是否將「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之警語加註於授課大綱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於教務會議中請各系教師代表及主任共同協助宣導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並請老師們於課程大綱上加註警語，以落實其觀念。	持續辦理	
	教師在教學過程中適當運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引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並落實輔導學生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之相關機制	教務處 粘教務長振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請任課教師於開學第一週上課布達，宣導學生務必遵守智慧財產權法，鼓勵學生購買正版教科書或二手書，或由教師自行編列講義供學生上課使用。</li> <li>圖書資訊處製作或掛載宣導影片，並安裝於教室數位講桌之電腦桌面，提供教師上課進行宣導；本處</li> </ol>	持續辦理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五、校園網路管理			亦於教務會議布達此資訊。		
	校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單位，訂定「影印服務規則」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依據相關規範定期更新圖書資訊處的「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	持續辦理	
		總務處 沈總務長進成	1. 於委託營運契約書中要求廠商須完全遵守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 2. 不定期查核輔導影印廠商	持續辦理	
	二手書平台每學期之運作情況，並追蹤成效，以及檢討改進方案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圖書館一樓設置二手書(含教科書)贈送區。	持續辦理	
	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之方案	學務處 廖學務長漢雄	【生活輔導組】 112-1 學期就學貸款學生申請就學貸款可申貸書籍費 3000 元整，於每學期期中先行撥款給申貸學生，以達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之效。	112 年 08 月 01 日   113 年 01 月 31 日	
加強校園網路管理，配合科技發展及實施情形，適時檢討修正相關網路管理辦法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本校已導入資訊安全(ISMS)管理系統，針對校園網路管理有訂定相關 ISO 文件，且每年進行內外部稽核並通過第三方驗證取得 ISO27001 證書。	112 年 09 月   112 年 10 月		

實施策略	檢核指標	負責單位/主管	預畫工作事項/活動	預計執行日期	備註
	及尋求外部專業提升網路安全技術，並辦理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宣導		於每學期辦理教職同仁電腦資訊素養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智慧財產權的宣導。	112 年 10 月   112 年 11 月	
六、輔導評輔導評鑑及獎勵	將智慧財產權自我考核納入自我評鑑機制	秘書室 劉主任秘書暨主任委員維群 / 圖書資訊處 石圖資長岳峻	【圖書資訊處】 每學期結束前，由圖書資訊處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推動及執行小組會議，檢討與考核自我評鑑執行成效。	112 年 12 月	
	建立智慧財產權內部控制機制		除經圖資處評估校指定高風險以上由秘書室於每學期回報外，餘由圖書資訊處自行檢視智慧財產權等相關內部控制機制風險與自行評估作業情形，並配合貴處每學期成果回報「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	112 年 9 月	